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6月14日14: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1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由王光敏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就本议案形成如下意见：公司本次拟终止天津大禹喷灌生产线建设项目、河西走廊黑果枸杞高效节水灌溉产业化（第一期）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运营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18-06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6 月 14 日